

2024 年珠海市民健身运动会“中国体育彩票杯”游泳比赛竞赛规程

一、主办单位

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二、承办单位

珠海市体育总会

三、支持单位

珠海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

珠海市广东实验中学金湾学校

四、协办单位

珠海市中小学体育（游泳）工作室

珠海市香洲俊龙体育有限公司

五、竞赛日期、地点

(一) 比赛日期：2022 年 12 月 14 日

(二) 比赛地点：珠海市广东实验中学金湾学校

六、竞赛项目

(一) 成年组

1、A 组（男、女，共 4 项）：50 米、100 米（自由泳、蛙泳）；

2、B 组（男、女，共 4 项）：50 米、100 米（自由泳、蛙泳）；

3、C 组（男、女，共 8 项）：50 米、100 米（自由泳、蝶泳、仰泳、蛙泳）；

4、D 组（男、女，共 8 项）：50 米、100 米（自由泳、蝶泳、蛙泳、仰泳）；

(二) 少儿组

1、A组(男、女共16项):50米(自由泳、蝶泳、仰泳、蛙泳);100米(自由泳、蝶泳、仰泳、蛙泳);

2、B组(男、女共16项):50米(自由泳、蝶泳、仰泳、蛙泳);100米(自由泳、蝶泳、仰泳、蛙泳);

3、C组(男、女共16项):50米(自由泳、蝶泳、仰泳、蛙泳);100米(自由泳、蝶泳、仰泳、蛙泳);

4、D组(男、女共16项):50米(自由泳、蝶泳、仰泳、蛙泳);100米(自由泳、蝶泳、仰泳、蛙泳);

5、E组(男、女共16项):50米(自由泳、蝶泳、仰泳、蛙泳);100米(自由泳、蝶泳、仰泳、蛙泳);

6、F组(男、女共18项):50米(自由泳、蝶泳、仰泳、蛙泳);100米(自由泳、蝶泳、仰泳、蛙泳);200米自由泳。

7、G组(男、女共16项):50米(自由泳、仰泳、蛙泳、蝶泳);50米打腿(自由泳、仰泳、蛙泳、蝶泳)。

七、参赛单位

珠海市各机关、企事业单位(含中央、省驻珠单位)、街道社区及各体育俱乐部符合条件者均可参赛,不接受个人报名。

八、参加条件

(一) 年龄规定(以身份证年龄为准)

1、成人组:

A组:1974年12月31日及之前出生者(50岁及以上);

B组:1975年1月1日-1984年12月31日出生者(40-49岁);

C组:1985年1月1日-1994年12月31日出生者(30-39岁);

岁);

D组: 1995年1月1日-2005年12月31日出生者(19-29岁);

2、少儿组:

A组:2011年;

B组:2012年;

C组:2013年;

D组:2014年;

E组:2015年;

F组:2016年;

G组:2017-2018年。

(二) 凡在珠海工作、生活、学习人士可报名参加;

(三) 各单位可报领队1人,教练员2人,各队各项目限报2人,每人只可报2项(接力除外)。在报名表上须注明运动员的出生年月及所报的参赛项目;

(四) 本次赛事少儿组作为“2024年珠海市青少年游泳锦标赛”补充赛事,凡已参加“2024年珠海市青少年游泳锦标赛”的运动员不得参赛;

(五) 参赛运动员须持有县级以上(含县级)医务部门检查身体健康证明;各参赛单位必须为所有参赛运动员购买比赛期间(含报到、离会交通往返途中)的“人身意外伤害保险”,并向大会交验保险原始凭证及健康证明;如未能提供该两项(原件)凭证者,不予参赛;

(七) 报名时需提交第二代身份证、居住证、港澳台身份证复印件或工作证明;

(八) 能连续不间断游完200米者均可报名参加;

(九) 报名参加比赛的运动员必须签定安全协议书;

(十) 各单位运动员报名后不得更改。

九、竞赛办法

(一) 执行中国游泳协会审定的最新《游泳竞赛规则》。

(二) 若报名参赛单位不足 2 个或各竞赛项目中所设小项报名参赛人数不足 3 人(队) 则取消该项目或小项比赛。

(三) 运动员参赛时必须出示参赛证参赛。一名运动员只能代表一个单位参赛。

(四) 比赛所有项目只进行一次性决赛。按成绩排列名次, 成绩相同者名次并列, 无下一名次。

(五) 根据编排情况, 同项目可以进行拼组比赛。

十、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:

(一) 各项目录取前 8 名并颁发证书(前三名颁发奖牌), 项目参赛人数不足 8 人, 减 1 录取。所设项目报名不足 3 人, 则取消该项目的比赛。

(二) 设体育道德风尚奖

1、设“体育道德风尚奖运动队”, 按参赛队 6: 1 比例评选。;

2、设“体育道德风尚奖运动员”, 按报名人数 10: 1 比例评;

3、设“优秀裁判员”和“优秀教练员”奖, 按裁判员、教练员总数的 15%评选。

十一、报名和报到

(一) 报名: 2024 年 12 月 3 日至 12 月 9 日, 逾期不予受理。采用网上报名方式, 报名网址 <http://swiminfo.cc>, 报名操作方法请点击报名网站右上角“操作说明”链接。报名

联系人郭朝伟，电话：13680370321。

(二) 报到：运动员于比赛当日 8:00 到赛场报到。

十二、技术会议

领队、教练员和总裁判技术会议于 12 月 12 日上午 10:00 在 XX 会议室举行，请各单位派相关人员参加。

十三、参赛经费

本次比赛免收报名费，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十四、仲裁委员、裁判员由组委会选派。

十五、本竞赛规程的解释权属大会组委会。

十六、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